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鎮鄉

里村

街路

寄件人：

號

(樓) (號) 巷弄

422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

第1聯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422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台聯電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第3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422 台聯電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